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6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6號
承辦人：鍾旻勳
傳真：03-8235914
電話：03-8227121 #156
電子信箱：jhong1015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圖字第10500054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館藏發展政策制定授課實施計畫。(CU1050005442_Attach022.doc)

主旨：本局訂於105年8月15日(星期一)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，辦理「館藏發展政策的訂定」輔導教育訓練課程，惠請轉知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5年度花蓮縣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係為加強本縣各圖書館訂定館藏發展政策，提升圖書館閱讀廣度及深度，增添館員專業能力及了解圖書館專業領域與現況，進而不斷充實館員服務水準，善盡傳遞新知，教導民眾正確取得資訊的重大責任。

三、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研習對象：本縣各鄉鎮市圖書館員、學校圖書館負責圖書館經營及閱讀推動之教師。
- (二) 研習時間：105年8月15日(星期一)09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- (三) 研習地點：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1樓文化電影院(地址

105/06/14



：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6號)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請於105年7月29日(星期五)前，將報名表(如附件)寄送至 jhong1015@mail.hccc.gov.tw 電子信箱。研習活動員額63名，報名額滿為止。

四、各館參與本研習情形，將作為未來圖書館評鑑之指標，並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局承辦人鍾先生，電話：(03)8227121分機156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圖書館)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圖書資訊科

